努力开创山东司法行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访山东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增胜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精神·访谈

□ 本报记者 李娜

第一时间动员部署、细化举措、压实责任，对标五中全会部署谋划推进各项工作……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闭幕以来，山东司法行政系统迅速行动，把学习宣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细。

在持续兴起的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热潮中，作为统抓法治建设的主责机关，司法行政系统如何找准学用结合着力点，推动五中全会精神落地见效？近日，《法治日报》记者就此专访了山东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增胜。

“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对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战略部署，彰显了党中央将自我革命进行到底的历史主动和坚定决心。山东司法行政系统充分认识把握五中全会的历史意义和重大部署，立足司法行政职能、聚力担当作为，压紧压实管党治警责任，认真履行‘一个统抓、五大职能’，不断开创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杨增胜说。

锚定正确政治方向，以忠诚底色引领实干行动

司法行政机关是政治机关、政法机关、法治部门，必须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铸牢政治忠诚，把稳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全力做好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杨增胜认为，五中全会为司法行政系统指明了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坚守法治初心使命的政治方向，指引全系统把忠诚底色转化为推进法治山东建设的实干行动，思路更清、方向更明、信心更足。

五中全会召开后，山东省司法厅第一时间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五中全会精神、研究落实举措、制定具体方案，部署做好全系统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为推动五中全会精神在司法行政系统落地落实，省司法厅进一步对标对表、细化措施，找准法治结合点、履职发力点，切实把五中全会部署转化为法治建设实践。

杨增胜介绍，针对司法行政工作门类多、队伍规模大、人员身份构成多元的实际，省司法厅分层分类组织全覆盖学习。依托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政治轮训、支部“三会一课”等载体，组织广大干警职工和法律服务工作者深学细研，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传导到全系统各领域、各行业。统筹用好系统内各类宣传阵地和媒体平台，常态化宣传解读五中全会精神。派出“宣讲小分队”深入监狱、戒毒所、司法所等基层单位以及法律服务机构开展宣讲，组织全省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广泛参与宣传阐释，迅速在全系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

“我们紧扣五中全会部署要求，把握岁末年初时间节点，将学习贯彻工作与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紧密结合、一体推进，扎实做好结合文章，全力开展收官冲刺，积极谋划明年工作，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杨增胜表示。

强化法治担当，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如何统筹推进法治山东建设，以扎实有力的法治举措服务保障全面从严治党，是杨增胜重点思考和推动落实的工作。

“五中全会提出，要‘推动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为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供有力制度保障’。这深刻阐明了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关联。司法行政机关必须准确把握二者内在逻辑与实践要求，一体推进法治山东建设各项任务，全力以高水平法治服务保障高质量党建。”杨增胜告诉记者。

今年以来，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推动召开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会议，编制《法治山东建设规划（2026—2030年）》和全省“九五”普法规划，打造形成一批在全国具有引领性、创新性的法治成果。省司法厅已连续6年获评省直机关绩效考核“优秀”等次。

谈及下一步重点工作，杨增胜从三个方面作了介绍：

一是强化政治统领，夯实法治建设根基。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条例》，研究起草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2027年工作要点，推动党的主张、人民意志在法治领域落地落实。

二是健全协同机制，做好贯通衔接文章。立足统抓法治建设职能定位，推动法治督察、行政执法监督同纪检监察监督贯通协调，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拓展府院联动、府检联动广度深度，把党内监督要求贯穿法治建设全链条。以重点新兴领域地方立法为抓手，推动健全党内法规与法规规章衔接协调机制，常态化开展法规规章备案审查、评估清理，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三是突出示范带动，抓实“关键少数”。持续深化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工作，推动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召开专题述法会议，开展“领导干部依法办事”法治督察，刚性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等制度，引导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坚持科学决策、依法履职，严守法律红线和纪律底线。

落实重点任务，锻造司法行政铁军

谈及如何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杨增胜指出，山东司法行政系统共有干警职工33万人，管理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司法鉴定人、人民调解员等法律服务队伍30多万人，管党治警任务紧迫、责任重大。近年来，省司法厅党委把从严管党治警与推动事业发展紧密结合，先后开展强化使命担当“大学习、大讨论”、“规范化正规化数字化”建设、“能力作风提升年”、重点工作“攻坚突破年”等行动，全系统的精神面貌、能力作风有了明显提升。

杨增胜表示，下一步，山东司法行政系统将对照五中全会部署要求，扛牢管党治警主体责任，做到四个“持之以恒”。

一是持之以恒强思想铸忠诚。聚焦“增强党性”“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深入开展对党忠诚教育，巩固拓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成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规范执行厅党委议事决策规则，对省属监狱开展政治巡察，引导全系统党员干部保持政治本色、严守政治纪律。

二是持之以恒育人才强组织。聚焦“锻造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严密组织体系”，加强干部选育管用，出台省直司法行政系统人才发展工作计划，积极培育政治素质高、专业能力强的新时代法治人才。发挥省律师行业党委和厅社会组织党委作用，深化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两个覆盖”，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切实将队伍和组织优势转化为司法行政治理效能。

三是持之以恒优作风严纪律。聚焦“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三不腐’”，深化清廉机关建设，常态化开展纪律作风教育，加大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要人员廉政风险防控力度，突出抓好年轻干部、新入职干部廉洁教育，持续筑牢廉洁自律防线。

四是持之以恒建制度定规矩。聚焦“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严格落实党内法规制度，细化完善司法行政系统管党治警制度机制，指导省属监狱、戒毒所健全内控管理、基层监督等工作制度，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制度规范体系，不断提高管党治警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新征程上，我们将持续深学笃行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凝心聚力、实干争先，不断书写法治山东建设新篇章。”杨增胜说。

固原中院划定三十一条『硬杠杠』努力实现案结事了心顺

判后答疑从『自选题』变『必答题』

□ 本报记者 申 东
□ 本报通讯员 王伯平

“法官，判决书里写的‘举证不能’到底是啥意思？我不是不想举证，是真不知道还要提交这个证据。”11月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一起民间借贷纠纷的当事人李某攥着刚拿到不久的判决书，向接待的主审法官、民一庭法官陈继国说出憋了好几天的疑问。

陈继国没有翻法条照本宣科，而是把判决书摊在桌上，用拉家常的方式一点点解释证据规则，又结合本地类似案例，把举证责任的法律后果掰开了、揉碎了讲。一个多小时后，李某紧绷的脸松弛了下来：“您这么一说，我心里敞亮了，上诉我也不提了。”

这样的场景，如今在固原中院已是常态。近日，该院出台《判后释法答疑工作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细则》），用31条“硬杠杠”把判后答疑从“可做可不做”变成“必须做到位”的“规定动作”、从“自选题”变成“必答题”，推动司法服务从“案结”向“事了”“心顺”延伸。

《细则》明确，答疑覆盖每一起案件，沿着宣判答疑、申诉答疑、信访答疑三个阶段全流程推进：宣判时法官主动询问是否需要答疑，受理申诉信访时第一时间告知申请渠道，当事人也可直接到诉讼服务中心登记。答疑以主审法官为责任主体，原则上每案至少一次；遇到疑难复杂、情绪激烈的案件，审判长、庭领导乃至院领导都要出面接待，确保群众“找得到人、问得清事”。

“判后答疑不是念法条，要把法理、情理、事理揉在一起讲，才能说到群众心里去。”固原中院立案庭庭长王喜军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这种“揉在一起”的自我要求，来自法官办案时就秉持“如我在诉”的态度：审理案件对法官而言是日常工作，但诉讼对当事人来说却是压在心头的烦心事。既要守牢证据裁判的法律底线，也要跳出案卷，用老百姓的常情常理审视事实，不机械套用法条、不冷冰冰地下结论。此前一起因田间口角引发的健康权纠纷，二审法官没有照搬一审“隔天才就诊、证据不足”的结论，而是结合公安询问笔录和现场录音，从日常情理出发认定了伤情与冲突的因果关系，合理划分责任，判决后被告当场就履行了赔偿。从认定事实时就站在群众立场，裁判结果符合大家心里的公平标准，自然不会有解不开的结。

真正高效的答疑，是把工作做在当事人产生疑问之前。固原中院要求法官带着“答疑思维”写判决书：不只是下结论，要把事实怎么认的、法律怎么用的、争议诉求为什么支持或不支持，在文书里写得明明白白，把判后答疑前置到裁判文书里。此前一起争议较大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审宣判后原被告双方同时上诉，围绕工程款、付款时间拉锯了很久。二审法官、民三庭副庭长傅美源逐笔核对工程资料，在判决书里把“付款时间约定不明、按实际交付节点起算、原告主张的优先受偿权已超期限”的逻辑写得清清楚楚，原本剑拔弩张的两家企业看完判决书后，双双服判息诉。“好的判决书本身就是一次最充分的答疑，把道理写在纸面上，当事人拿到判决书就没有那么多解不开的结。”傅美源告诉记者。

答疑的温度，也藏在日常办案的沟通细节里。固原中院要求法官开庭时既要维护程序的庄重威严，也要有将心比心的耐心，不能拿规则当“挡箭牌”把群众推出去。此前一起租赁合同纠纷，内蒙古某公司的代理人因为委托手续有瑕疵，一开始带着情绪觉得法院故意刁难。承办法官、民三庭法官马淑媛没有直接按撤诉处理，而是耐心把代理要求一条条讲清楚，等对方补全手续重新安排开庭，又逐笔核对账目依法改判。几番沟通下来，代理人的气顺了，最后原被告双方都认可判决结果。“你把道理讲在前头，情绪就不会攒成判后的矛盾。”马淑媛告诉记者。

为了让答疑不走过场，固原中院建立了全流程约束机制，所有答疑全程留痕，登记记录、答疑笔录统一存档入卷；立案庭定期通报答疑情况，审判管理部门跟踪督查，把答疑质量和当事人反馈纳入法官绩效考核，倒逼法官真正把释法说理做到群众心坎上。

从庭审时耐心听当事人把话说完，到判决书里把道理讲透，再到判后有疑问随时能找到人把心结解开，固原中院的判后答疑工作，把司法为民理念落到了每一个办案细节里——不追求案子一判就完事，而是要让群众不仅拿到一纸判决，更能从办案全程感受到公平正义，真正实现案结、事了、心顺。

关注·普法

图① 11月14日上午，湖南省古丈县第一中学和县职业中学学生乘火车前往韶山开展研学活动。怀化铁路公安处吉首派出所民警在守护学生安全出行的同时，向学生宣讲旅途中需要注意的安全事项。图为民警在候车大厅向学生讲解安全知识。

本报记者 帅标
本报通讯员 刘亚平 李鉴 摄

图② 11月16日，安徽省巢湖市公安局交管大队民警走进巢湖市第六中学，开展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图为民警与学生互动，宣讲冬季出行安全注意事项。

本报通讯员 张鸿飞 摄

图③ 连日来，江西省崇仁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深入辖区乡镇，联合普法志愿者将“法治戏台”设在群众“家门口”，通过情景小品表演、以案说法、互动答疑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图为法院干警近日走进六家桥乡向群众普及民法典等法律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朱诗浓 祝文洋 摄







给群众一个说得通的道理靠得住的答复

洛阳瀍河检察探索形成“三有”工作法化解矛盾在基层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楚祎楠

“群众到检察院来反映问题，多数不是非要争个输赢，而是要一个说得通的道理、一个靠得住的答复。化解矛盾需要把话说明白、把事办到底。”11月13日，在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瀍听工作室”，值班检察官李倩刚送走两位来访群众后，与同事交流说。

瀍河回族区地处黄土丘陵，沟壑纵横，古老的瀍河绕城而过，千年瀍水滋养出“多民族共融、和而不同”的文化基因。作为一个多民族聚居的传统城区，这里人口流动频繁、群众诉求多元，基层治理任务重。近年来，瀍河回族区检察院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把地域文化中的“和”字基因融入检察履职，探索形成“前端预防有抓手、实质化解有质效、后延治理有温度”“三有”工作法，逐步培育出“瀍听枫和”控申检察文化品牌。检察长栾明璐解释说：“‘瀍听’，是俯下身子听群众说；‘枫和’，是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源头。”

“矛盾化解，关键在有人管、管得早。”瀍河回族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孙艺说，院党组坚持党建引领，组建以党员检察官为核心的矛盾调处专班，吸纳杨彩虹、刘青玉等20名社区治理骨干，联合53个社区党支部，建起覆盖全区的“红色调解网络”。在此基础上，创新“三员联动”机制：每个社区配备1名党员检察官、1名党员网格员、1名乡贤，法律指导、信息排查、情感疏导各有分工。

近日，在化解一起宅基地纠纷中，党员检察官姚远联合网格员、乡贤，把调解桌搬到院外的石榴树下，讲法理、说情理、叙乡理，促成多年积怨当场化解，当事双方均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今年以来，瀍河回族区检察院通过“三员联动”机制，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8件，群众满意度达100%。

在栾明璐看来，群众矛盾诉求各不相同，化解的方式不能“一把尺子量到底”。

为此，瀍河回族区检察院构建三级精准调处体系，分层递进、“对症开方”。一级“门诊式”速办。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瀍听工作室”，联合值班律师、心理咨询师，对简易纠纷即接即调即结，年均调处纠纷80余件，平均时长压缩至2小时。二级“组合拳”深办。对民生类复杂案件实行“领导包案+一案三查”。在办理某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一案中，包案领导监督执行到位，协调民政部门及时救助5名困难农民工后，推动区相关部门共同建立欠薪预警机制，把一起案件的办理延伸为一类问题的防范。三级“联席会诊”联办。针对跨部门、时间跨度长的积案，联合公安、财政、审计等部门，通过线索移交、联合督办等方式，合力推动一批案件得以妥善处置。

与去年相比，瀍河回族区检察院今年以来受理各类控告申诉案件数量下降62.5%，重复信访量下降58%，信访上行率下降50%，真正实现“对症开方、药到病除”。

“矛盾化解了，心气还要顺，法治土壤更得厚。”孙艺说，院党组积极打造“和风细雨”普法矩阵：线下开设“枫和讲堂”，培育社区“法律明白人”，用身边人讲身边案；线上推送“指尖普法”，通过公众号、网格微信群推送反诈知识和信访法规等宣传内容。

普法矩阵带来的变化看得见，今年以来，法律咨询类电话增长40%，“遇事找法、依法维权”正成为更多群众的选择。

如今，瀍河回族区检察院以“三有”工作法为抓手，把前端预防、实质化解、后延治理融入日常办案，在司法实践中提炼形成“瀍听枫和”控申检察文化品牌。院控申部门依托这一品牌办理的多起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洛阳市人大代表亢社欣在瀍河回族区检察院调研时评价道：“检察机关用‘绣花功夫’织密矛盾预防网，为基层治理效能整体提升贡献了检察力量。”

上海浦东法院发布企业“出海”提示

本报讯 记者**黄浩栋** 近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发布《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法律适用白皮书（2016年-2026年）》（以下简称《白皮书》），并通报8起典型案例及企业“出海”提示，系统梳理近10年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法律适用情况。

《白皮书》显示，2016年1月至2026年6月，浦东法院共审结涉外、涉港澳台商事纠纷（不含知识产权和金融商事纠纷）1540件，审结案件总标的额达59.62亿元。《白皮书》指出，10年来，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法律适用呈现国际条约适用路径逐步优化、国际惯例识别认定更加精细、域外法查明适用方式更加多元三大特点。

重庆合川法院打造护“未”司法品牌

本报讯 记者**吴晓锋** 通讯员**袁显张凌芸** 记者近日从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了解到，近年来，合川法院根植本地历史文脉，以陶行知教育理念为切入点，打造“合法·小陶子”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特色品牌，通过“法治+教育”模式，构建起“家、校、社、司”协同保护体系。据悉，合川法院现已联合辖区5所学校共同建设“小陶子”法官工作室，织密校园“保护网”，同时依托“小陶子”志愿服务队，常态化开展普法进校园、法院开放日、模拟法庭、法治情景剧表演等活动，让未成年人真切感受到司法保护就在身边。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叁角（北京版）印刷：人民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